

台山市财政局文件

台财教〔2021〕14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 (新强师工程) 第一批资金的通知

市教育局:

根据江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第一批资金的通知》(江财教〔2021〕17号)精神,现将 2021 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第一批资金下达给你局(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安排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教师队伍建设。请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切实加快预算执行,并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用款单位应以适当方式公示具体项目安排计划,并于资金下达 30 日内送省财政厅和教育厅备案。

二、请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并结合本市绩效目标,其中按照“大专项+任务清单”

模式管理的资金要与省下达的任务清单做好衔接，并根据预算管理权责分别报省审核或备案。同时请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三、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厉行勤俭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暂缓实施的项目，资金应及时上缴财政。

附件： 1. 2021 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第一批资金安排表
2. 绩效目标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台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27 日印发

附件 1

2021 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第一批资金安排表

金额单位：万元

市别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用途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台山市	新强师工程－ 教研基地建设	江门市台山市教师发 展中心	开展基地项目团队学习 培训，调研指导活动、 研讨交流活动、成果推 广活动费用，以及购买 图书资料、邀请专家指 导等费用。	2050801 教师进修	30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		
项目类型		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教育厅		
项目金额(元)		504000000		
设立依据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18-2022年）》的通知》（教师〔2018〕2号）；《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教育现代化2035》以及《广东省新时代教师发展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广东省中小学“百千万人才培养工程”培养项目实施办法》等文件精神。		
项目概述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为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决策部署落实到位，优先谋划教师工作，优先保障教师队伍建设，优先满足教师队伍需要，“十四五”期间，在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每年继续安排新强师工程专项资金5.04亿元，为建设完善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发展体系提供经费保障。主要用于加强新时代教师师德师风建设，组织实施国家和省教师人才计划，建设教师专业保障体系，以及开展省级教师示范培训、“三区”教师全员轮训、中小学教师信息应用能力提升和教研员能力提升省级研修项目，着力提高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专项资金安排和使用重点向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倾斜。		
总体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工作部署，加强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体系建设，不断提高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不断增强教师队伍素质；满足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需要。 1. 组织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加强新时代教师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 2. 组织实施国家和省级教师人才计划，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引领教师专业发展； 3. 建设教研基地及工作室，健全完善教师专业发展保障体系，为促进教师提升专业能力提供支撑保障； 4. 组织开展省级教师示范培训、“三区”教师全员轮训、中小学教师信息应用能力提升和教研员能力提升省级研修，着力提高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工作室（个）	489
			“三区”教师专项计划人数（个）	800
			教师素质能力提升培训人数（人）	27000
			教师素质能力提升培训项目数（个）	≥80
			百千万人才培养工程省级培养人数	500
		质量指标	建设教研基地数量	145
			教研员省级研修项目完成率	≥90%
			省级教师培训合格率（%）	≥90%
		成本指标	线下省级教师培训标准（元/人/天）	550
			线上省级教师培训标准（元/人/学时）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获得青年教师教学技能竞赛省级奖项教师	1200名
			增加省级荣誉教师数量	≥2000
			专任教师合格率（%）	≥95%
推动教师成长与学校整体发展			建设校本研修示范和培育校280所	
服务对象满意度		省级教师培训对象满意度（%）	≥85	

